

# 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

编号：530114241002840

昆明春都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按照项目立项以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定的指标，审批部门组织专家对昆明市呈贡区吴家营村片区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规模及投资额：总建筑面积：72793.87 $\text{m}^2$ 。项目分为3号地块和4号地块，3号地块总建筑面积为37364.76 $\text{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7361.54 $\text{m}^2$ ，地下建筑面积为10003.22 $\text{m}^2$ ）；4号地块总建筑面积为35429.11 $\text{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5905.19 $\text{m}^2$ ，地下建筑面积为9523.92 $\text{m}^2$ ）。总投资40723.68万元。）进行审查，你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初步设计文件基本达到编制深度和质量要求。

特此批复。

